

山西应用科学院

晋科院学〔2022〕60号

学工系统培训提升实施方案

为进一步提升学工队伍政治素养、职业能力和专业水平，建设一支“政治强、业务精、纪律严、作风正”的学工队伍，引导学生健康成长，实现我校育人目标，特制定学工系统培训提升实施方案。

一、培训工作组

分管校领导：原美荣

组 长：白香兰

成 员：二级学院党总支书记

联络员：孙 彪 郑鸿玮

职 责：

1. 负责培训学习相关工作的整体安排部署；
2. 负责书写学习培训实施方案；
3. 负责检点参训人员按时参训，确保参训率；
4. 负责培训人员学时统计及评价工作；
5. 负责培训资料的收集整理存档工作；
6. 负责做好培训工作总结及证书的发放工作。

二、参训范围

学工部全体、二级学院党总支书记（副书记）、学管科长、全体辅导员

三、方式及学时要求

- (一) 采取自主学习和集中培训的方式进行；
- (二) 学习培训 45 分钟按 1 学时计算。每学年干部学习培训不少于 32 学时（自主学习占 8 学时、集中培训占 24 学时）；

辅导员不少于 58 个学时（自主学习占 10 学时、集中培训占 48 学时）。干部、辅导员工作例会不计入学时数。

四、学习培训内容

（一）自主学习培训

1. 线下自主学习内容不少于 5 学时

《高等教育法》《普通高等学校辅导员队伍建设规定》《民办教育促进法》《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》《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意见》《高校辅导员职业能力标准（暂行）》《中国共产党章程》《中国共产党发展党员工作细则》《关于进一步加强高校学生党员发展和教育管理服务的若干意见》、习总书记系列讲话精神、《山西应用科技学院学生管理制度汇编》《山西应用科技学院学生管理手册》等。

2. 自主线下、线上培训内容

围绕辅导员综合素质提升、学风建设、实践育人、文化育人、网络育人、心理育人、管理育人、服务育人、资助育人、组织育人等主题，自主报名参加线下、线上培训。不少于 5 学时，

每学期开学第一周以学院为单位将学习情况、心得体会交学工部，由培训工作组进行综合考评。

（二）集中培训

1. 实践学习

以学校、学院为单位组织学员到红色教育基地开展教育实践活动，学年内不少于两次，每次 2 学时。

2. 理论学习

（1）由校级层面组织的辅导员专题培训、沙龙、团建、理论知识学习等，学年内不少于 24 学时；

（2）学院自行组织的业务培训、思政学习，院际之间交流学习等，学年内不少于 20 学时。

五、具体要求

（一）学工部统一发放培训手册，学员要认真填写；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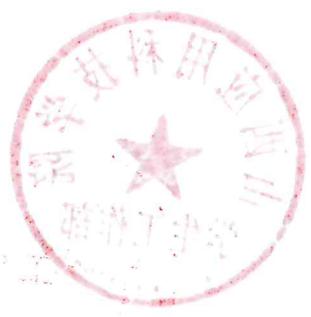
(二) 培训出勤、学习笔记书写情况等纳入学年考核范围。
培训学时数作为本人参与学校评优评先等活动的主要指标；

(三) 加强培训过程管理考核。学工部对学员培训情况不定时不定期跟进，适时评价指导；

(四) 学工部每学年结合各学院总支学习培训情况，评选出两个优秀组织单位和 20 名优秀学员；

(五) 学工部每学年组织学院开展 1-2 次学习成果分享交流，形成学习交流成果集。





1950年1月